莎车县2023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（生态护林员补助）政策公告

为认真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落实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，让党的惠民惠农政策有效落实，确保每一分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都用到群众身上，现对莎车县2023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（生态护林员补助）公告如下。

1. 政策依据
2. 根据喀什地区财政局《关于拨付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的通知》（喀地财建【2021】125号）精神。
3. 根据莎车县财政局《关于提前拨付2022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生态护林员补助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莎财建【2021】28号）精神。
4. 补助对象

对在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范围内（一户至多安排一人参与护林），由中央财政安排补助资金支持购买劳务，受聘参加森林、湿地、沙化土地等资源管护服务的人员予以补助。

1. 补助标准

对纳入扶持范围的农牧民每人每年补助10000元。

四、发放方式

银行卡发放

五、发放时限

实行按每个月发放的方式

五、政策咨询和监督投诉

群众如对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（生态护林员补助）发放工作有意见建议的，可拨打以下电话。

**1.莎车县财政局**

主要负责人（局长）：赵建刚，联系电话：18097966625

经办人（科长或股长）：蒋新建，联系电话：13565672219

**2.莎车县自然资源局（业务主管部门）**

主要负责人（局长）：石岩，联系电话：13999080366

经办人（科长或股长）：赵玉梅，联系电话：13899116081

**3.莎车县农村信用社（代发银行）**

主要负责人（主任）：李咏梅，联系电话：18999081333

经办人（业务部门负责人）：包靖恩，联系电话：19999258130

2023年4月 14日